金漢周 著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
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勝利

朝鮮·平壤

1959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勝利

金　漢　周

外國文出版社
1959・平 壤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
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勝利

著者	金漢周
出版者	外國文出版社
印刷者	勞動新聞出版印刷廠

1959年 一月

目　錄

序　言……………………………………………………（1）

一　農業合作化的準備階段……………………………（2）

二　農業合作化運動的發展過程………………………（11）

1　農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客觀要求和合作化運動發展的現實條件……………………（11）

2　朝鮮勞動黨關於農業合作化的政策及其勝利實現…（15）

3　農業合作化過程的重要特點…………………………（29）

三　農業生產力的急劇發展和農業合作社制度的鞏固發展……………………………（35）

四　爲了掀起農業經濟的進一步高潮…………………（48）

序　言

自從停戰後召開的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第六次全体會議提出了關於農業社會主義改造這一偉大的任務以來，僅在四、五年時間內，我國農業合作化的歷史性偉業宣告勝利完成。

依靠合作經濟的優越性，我國農業經濟在短促的時間內，完全醫治了嚴重的戰爭創傷，走上了急劇發展的道路。

戰後初期最感困難的糧食問題和急待解決的貧農問題，得到根本的解決，農村里剝削和貧窮的根源也徹底消除了。

在解放後所執行的黨的農村政策的整個過程中，證實了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的正確性；作爲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任務的土地改革的實行，雖然具有巨大的歷史意義，但它僅不過是解決農民問題的第一步；農民問題的徹底解決，必須得使農村的革命推前一步，實現社會主義革命的任務——農業合作化。

列寧曾經指出："由個体小農經濟轉變到共耕制，是涉及生活習慣的深厚根基的、千百萬人生活上的大轉變，只有經過長期的努力才能達到。只有現實迫使人們非改變自己的生活不可的時候，這種轉變一般才是能够實現的。"（列寧全集俄文版二八卷二一八頁）

我國的農業合作化運動，是根據我們黨的正確的農業政策，不斷的進行準備工作，並且在農民的生活中成爲迫切要求的時候開始進行的。因此，這個合作化運動得以空前的速度發展，並

且能在短短的時間內順利地完成。

在農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中所取得的巨大成就，這是我們黨的農業政策的勝利。

一、農業合作化的準備階段

解放前的朝鮮，是一個落後的殖民地半封建的農業國。日本帝國主義者和僅佔農戶總數3—4%的十萬多戶的地主，擁有總耕地面積的60%——二百六十萬町步的土地。

因之，佔農戶總數80%的二百四十萬戶無地和少地的農民，不得不在半農奴式的境況中佃耕地主的土地。農民要把一般收穫量的50%以上繳佃租，最高達70——80%。

在農村，每年缺糧或斷糧三、四個月的農戶達70%以上，能夠自給自足的農戶僅佔20%。

進行資本主義經營的農業經濟，只限於爲數不多的果木園、牧場和人參圃等。富農經濟的發展也很微弱，且大部分帶有小地主的性質。

日本帝國主義者和封建地主的殘酷剝削，不可避免地帶來了農業生產力的全面停滯和勞動農民的貧苦。在農村中這種根深蒂固的矛盾，形成了反帝反封建民族解放鬪爭的根源。土地和農民問題，是朝鮮革命中最重要的問題之一。在以金日成同志爲首的堅貞的共產主義者所組織和領導的祖國光復會的十大綱領，着重提出了解決土地問題的革命任務。從而，朝鮮廣大的農民群衆，在這一綱領的無限鼓舞下，同先進的工人階級一起，更有力地進行了反帝反封建的民族解放鬪爭。

但是，直到依靠偉大蘇軍的武力，我們祖國獲得解放的那

一大step止，農村的殘酷的殖民地掠奪和封建的剝削關係依然存在，農民們未能獲得土地和自由。

隨着具有歷史意義的八•一五解放的來到，我國人民才具有能够按照自己的意志建立自己民族的民主國家的條件。

解放後在北朝鮮，由於蘇聯軍隊駐紮的有利條件，在朝鮮勞動黨的領導下，勝利地執行了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任務，因此國家經濟也能建立在新的基礎上。

1946年3月實行的土地改革，是在我國革命發展中具有重要意義的事件。通過土地改革，無償地沒收了日本人、日本團体、親日派、民族叛徒，擁有五町步以上土地的朝鮮地主及土地所有者不直接耕種的土地，按照勞動力和家屬人數，無償地分配給雇農和無地或少地的農民。沒收的土地約有一百萬町步，佔耕地總面積的53.8%。其中，九十八萬多町步土地分配給七十二萬戶勞動農民。

在北朝鮮實行的土地改革，雖然不是實行土地國有化，但是在土地的沒收和分配方面，是進行得很徹底的。

由於土地改革的實行，約有三萬戶地主被消滅，而且帶有小地主性質的富農經濟也受到了嚴重的打擊。解放時佔總農戶5%的富農，通過土地改革，減少到2—3%。

在農村中完全消除了殖民地、封建的土地所有關係，在"耕者有其田"的原則下，保障了勞動農民的土地所有制。在實行土地改革的時候，歸國家所有的土地——"人民委員會保有地"有一萬八千町步，不到耕地總面積的1%。

這反映了如下的兩個情況：一個是，黨和人民政權在實行土地改革的時候，首先考慮勞動農民的迫切要求和利益；另一

個是，實行土地改革以後，我國幾乎沒有足能經營爲國營農場的那種大規模的資本主義農業經濟。

土地改革的時候沒收自地主未分配給農民的約有二千七百町步的果木園，形成了我國發展社會主義國營農業的最重要的物質基礎。

解放前，我國旣沒有現代化的資本主義農業經濟，也幾乎沒有大規模的容克式經濟，在這種情况下，沒收到的農業機器和耕畜也當然很少。因此，由國家掌握並直接和農民經濟採取生產性聯系的只有從日本帝國主義者和地主的手中沒收後歸國家所有的灌漑設備。

總而言之，有些沒收來的果木園和灌漑設備，這是土地改革以後在農業生產部門中發展社會主義經濟成分的物質基礎。

當時還沒有產生農業合作經濟的萌芽形式，而且也不可能立即產生。因此，在農業經濟部門，基於勞動農民土地所有制的小商品經濟成分，佔了絕大的比例。解放後和平建設時期，農業部門各種經濟成分的構成如下：

年度 部門	1946年		1949年	
	播種面積	產值	播種面積	產值
社會主義經濟	—	—	1.7%	3.2%
國營經濟	—	—	1.7%	3.2%
合作社營經濟	—	—	—	—
小商品經濟	96.8%	94.4%	95.1%	91.4%
私營資本主義經濟	3.2%	5.6%	3.2%	5.4%
共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946年8月，在共和國北半部繼土地改革之後又實行了重要產業的國有化。結果，日本帝國主義者和買辦資本家所有的工

業、運輸、郵電及銀行等都收歸國家——全民所有。這樣，這一部門的資本主義剝削關係被肅清了，國營部門——社會主義經濟成分，同農業部門恰恰相反佔了統治地位。

在工業部門，私營資本主義成分所佔的比例很低，並且合作經濟成分在這一部門開始萌芽和發展。工業部門各種經濟成分的構成情況變化如下：

年度 部門	1946年	1949年
國營及合作社營工業	72.4%	90.7%
國營工業	72.4%	85.5%
合作社營工業	—	5.2%
私營工業	27.6%	9.3%
其中手工業	4.4%	1.5%
共計	100.0	100.0

如此，解放後，通過各項民主改革，我國人民民主制度是建立在兩種不同經濟成分的人民經濟的基本部門的基礎上。在工業部門建立在社會主義經濟成分的基礎上；在農業部門則建立在小商品經濟成分的基礎上。

列寧曾經教導：“在一個小農生產者佔人口絕大多數的國家裡，實行社會主義革命必須通過一系列特殊的過渡辦法，這些辦法在工業和農業中的雇傭工人佔絕大多數的資本主義發達的國家裡，是完全不需要的。（列寧全集俄文版第三十二卷一九一頁）

這一系列特殊的過渡辦法，在我國也是必須採取的。

正像馬克思列寧主義教導的一樣，無產階級掌握了政權以後，必需使工業發展到能夠供應農業以機械和肥料及其他技術手段的程度，提高農民的政治思想水平。使這一系列的準備條

件成熟，以保證小商品經濟的、個体農民經濟成分的社會主義改造。

但是，解放後，本來水平不高的共和國北半部的工業，又遭到了日本帝國主義在敗亡時的嚴重破壞，加上技術人材和原料、器材的缺乏，再加美帝國主義强佔南朝鮮，使國土分裂爲南北兩部分，因而工業的全面恢復，便需要一定的時間。此外，農民的政治思想水平還不高。在這種情況下，小商品經濟不得不在較長時間內在農業經濟中佔統治地位。

但這並不等於給農業經濟開闢了無限發展的資本主義道路。當時，擺在共和國北半部人民面前的任務，是進一步擴大民主改革的各項成就，並依靠已收歸國有的大規模的工業，有計劃地發展人民經濟，逐漸地過渡到社會主義。

實行土地改革以後，朝鮮勞動黨爲了限制資本主義的發展，實行了如下的國家管理制度：一般把土地私有的最高額規定爲五町步，嚴格禁止土地的買賣、抵押和佃租，另一方面，使土地所有者將自己不能直接耕作的土地交給地方人民政權機關，以便交給少地的農民等。(實際上這種土地帶有和國家所有土地一樣的性質。通稱"耕作權地")

這種措施，同土改的徹底實施在一起，爲農村的社會主義改造創造了極其有利的條件。

爲了加强城鄉之間的經濟聯系，實行了農業實物税制和新的信貸制度，建立和擴大了國營及合作社營的商業網。

實行了各項民主改革以後，我國人民經濟得到了迅速的恢復和發展。其中，農業經濟部門由於擺脫了封建的土地關係，並逐漸受到了社會主義工業的積極支援，到1948年，穀物產量

比解放前最高年產量超過了10.4%，使共和國北半部由缺糧地區轉變爲有餘糧的地區。

1946年到1949年期間，農業總產值增長到151%，其中穀物增長到140%，棉花增長到507%，畜產物增長到185%，蠶繭增長到293%。我國農業經濟基於生產的這種增長，基本上可以滿足城市和工業的需要，這說明，當時工業和農業之間形成了一定的平衡。但這時還處於較底的水平，還沒有打下鞏固的基礎。這是因爲當時我國的工業還處於恢復階段，所以對農業經濟的要求不高；（1949年工業及農業總產值中，工業總產值佔46.7%，農業總產值佔53.3%。）同時因爲農業經濟還沒有擺脫基於落後技術的、個体的小商品經濟，因之還沒有打下鞏固的基礎。

解放前，北朝鮮的工業生產佔全國工業生產的60%。但商品大米佔30%，商品麥類僅佔20%。解放後，隨着農業生產的發展，穀物的商品性在有限的範圍內逐漸提高。因此，由於工業的進一步發展，它遲早不可避免地要和個体農業的經濟基礎發生矛盾。日本統治時期在農業總產值中，畜牧業僅佔5%，經濟作物僅佔2%。很明顯，繼承下來的這一部門的落後狀態——農業各部門構成的畸形狀態，小商品經濟是無法消除的。

不僅如此，在小規模的、分散的個体農民經濟的情況下，就不能徹底改善農民生活，也不能最終地消除農村中的剝削和貧窮的根源。

通過土地改革，在農村居民絕大多數的貧農和雇農，其中大多數變成爲中農。於是中農成爲農村的中心了。但是在農村中，還約有25%的貧農。他們是富農和奸商的剝削對象。

朝鮮勞動黨給予貧農以物質上的帮助，並同剝削現象進行了鬭爭，同時，爲向廣大農民群衆顯示大規模農業經濟和農業機械化的優越性，開始建立了在我國農業社會主義改造中能起先鋒作用的國營農牧場和農業機器代耕站。

在美帝國主義和李承晚匪帮發動戰爭的三年多的時間內，我國農業經濟也和城市工業一樣，遭到了嚴重的破壞。村莊遭到燒毀，九萬多町步耕地破壞得無法利用，擁有廣大灌溉面積的灌溉設備遭到破壞。家畜比戰前約減少了一半，化學肥料、農業機器及各種生活必需品的供應量比戰前大大減少了。

但是，我國農業經濟克服重重困難，在保證前綫和後方的需要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就，而且沿着發展社會主義的道路，不斷前進。

在城市的工業設備全面遭到嚴重破壞的情况下，黨把主要力量放在農村工作方面。

黨和政府爲了克服面臨的困難，恢復農業生產，依靠以蘇聯爲首的各兄弟國家人民的援助，大力增建國營農牧場，擴大農業機器代耕站，同時大力推廣和發展我國農村中傳統的變工插犋和互助組等集体勞動的組織形式。

黨和政府在戰前的和平建設時期，以開墾草地、熟荒地和土改時沒收的一些牧場和果木園等爲基礎，建立了國營農牧場。但是我國國營農業得到迅速發展是在戰爭期間。當時國營農業的主要任務是迅速恢復在戰時遭到破壞的畜牧業，保証前綫所需要的肉類。

戰前，國營農牧場共有十六所（九所農場和七所果木園），耕地面積爲六千到七千町步。到1953年，國營農牧場增加到二

百一十三所（包括道營農牧場在內），耕地面積增加到五萬七千町步以上。這些新建的國營農牧場，在合理地利用戰時無人耕種的土地和山地，解決戰爭災民的職業，並安定他們的生活，恢復和發展畜牧業和水果業，保証前綫需要等方面，起了巨大的作用。

1950年春季着手建立的農業機器代耕站，在戰爭期間也繼續得到發展。1950年——1953年的期間，代耕站的數目從五所增加到十五所，拖拉機（以十五匹馬力計算）也從一百五十台增加到五百台。

與此同時，農民群衆在戰爭期間普遍建立了各種集体勞動的組織。在缺乏勞動力、畜力和農業機器的困難情況下，黨和政府積極提倡發展我國農村歷來根據互助合作原則組織的變工插犋組和互助組等集体勞動的組織。從1951年開始，這種互助合作組織的作用空前提高。全体農民更深刻地体會到，如果沒有這些合作組織，那末戰時農業生產的成就是不可設想的。因此，農村裏不但出現季節性的互助組織，而且產生了常年的固定的互助組。另外，還出現了許多在副業生產中互相合作的組織形式。黨和政府根據這種新的現實情況，爲了改善貧農和貧困漁民的經濟情況，在1952年年底，決定普遍組織和發展副業生產合作社，並給予各種物質上幫助。農村副業生產合作社，是比固定性的變工插犋組和互助組進了一步的農業合作經濟的萌芽形式。當時，這類農村副業生產合作社的數目還不多，但有些新社共同經營以畜牧業爲主的幾種副業生產，有的還共同進行了農業生產。

戰爭期間，以東部和中部戰線的隣接地區爲中心，在江原

道一帶組織了許多前線互助作業隊。這些前線互助作業隊是由青壯年組織起來的。他們的家屬都疏散到後方去了。他們一面耕種土地，一面擔負支前工作。起初他們在管理合作經濟中幾乎沒有一定的制度和紀律，後來逐漸建立了合作經濟的制度，從生產到分配都具備了合作經濟的性質。一般由五十人到二百人組成。前線互助作業隊是在戰爭火焰中出現的我國農業合作經濟的特殊的萌芽的形式。

戰爭期間，農業合作經濟的各種形式開始萌芽，到1953年7月為止，即到停戰時止，在共和國北半部各地農村中，共組織了擁有兩千四百個農戶的一百七十四個農業合作社；其中，副業生產合作社有七十二個，農業合作社有一百零二個。

國營農牧場、農業機器代耕站及農業合作經濟的萌芽等這些在戰爭期間更加得到發展的社會主義農業經濟的組織形式，克服各種困難，不斷得到發展，不僅對農業生產的逐年提高作出了貢獻，而且還發展成為促進我國農業經濟的社會主義改造的積極因素。

正如金日成同志所指出的，這些成就的取得，是朝鮮勞動黨從戰爭時期開始發展國營農業，制定出了把分散的個体農業逐步改造為合作經濟的方針，按照這一方針實行了農業政策的服故。（"為了戰後人民經濟的恢復和發展"二七二頁）

二、農業合作化運動的發展過程

1、農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客觀要求和合作化運動發展的現實條件

抗擊美帝匪幇武裝侵犯的正義的祖國解放戰爭勝利結束後，擺在朝鮮人民面前的艱巨的任務，便是迅速恢復和發展慘遭戰爭破懷的人民經濟，奠定國家的自主的經濟基礎，迅速改善並提高貧困的人民生活。為了完成這一任務，朝鮮勞動黨制訂了經濟建設的總路線：優先發展重工業，同時發展輕工業和農業。

農業合作化是貫徹黨的總路線中重要的工作之一。在農業經濟的物質和技術基礎慘遭戰爭破壞、勞動力和畜力極為缺乏的情況下，如果依然保持個体農民經濟，顯然就不可能迅速發展農業生產，也不能解決戰後時期十分困難的糧食問題，並且也不能保證重工業的優先發展和輕工業的迅速發展。很明顯，這將大大影響整個人民經濟的發展。（1953年的農業總產值降低到戰前1949年的76%，其中，穀物降低到88%，蔬菜降低到58%，棉花降低到23%，水果降低到72%，蠶繭降低到58%。）

戰後，我國工業不是依靠舊的技術基礎來恢復的，而是依靠以蘇聯為首的兄弟國家的巨大援助，採用最新的現代化技術迅速加以恢復和改建的。因而我國的農業經濟也就不能不同工業的這種質量上的變化採取同一的步驟。

金日成同志曾指出工業和農業之間這種可能造成的尖銳矛盾，他說："社會主義工業和個体農民經濟之間的矛盾，在我國戰後的情況下，很可能造成迅速恢復發展並且發生質量的變化的工業和極爲緩慢恢復的農業之間的深刻的不平衡。（關於我國社會主義農業合作化的勝利和農業的今後發展問題）

同時，在農民生活極其貧困的情況下，如果農業仍以個体農民經濟爲基礎，那麼就不能解決戰後急待解決的貧農問題，也不能消除農村中增多的剝削現象。

戰爭期間，我國農業經濟更加零落，貧農的數量約增加到40%。在這種情況下，我國農民的唯一出路，就是走農業合作化的道路。

只有農業合作化，才能解決由戰爭帶來的勞動力、畜力及農業機器缺乏的問題和戰後的一切困難，保證農業生産力的迅速恢復發展和農民生活的改善。如果不對農業經濟進行社會主義改造，就不能對與個体農民經濟有密切關係的城市工商業者和手工業者——雖然爲數不多——進行有效的改造。（1953年，資本主義及小商品經濟成分在工業總產值中佔3.9%，在零售商品流轉額中佔32.5%）

如同上述，農業合作化是我國過渡時期社會經濟發展的規律。

1953年8月召開的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第六次全体會議，規定了戰後人民經濟發展的基本方針，提出了農業合作化的歷史性任務。

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是在戰後的廢墟上，農業機械缺乏、祖國依然被分裂爲南北兩部分的這種極其艱苦的情況下開始的。

黨在這樣艱苦時期提出了合作化的歷史性任務，這一點明顯地表現了黨關於農業合作化政策的創造性。今天人人都可以看清楚：如果戰後我們黨單考慮我國革命從全國範圍來看還處於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階段、或單考慮爲農業裝備現代技術的工業化還沒有得到實現等這些情況，而不提出農業合作化的歷史性任務，那麼其結果該怎麼樣？

當時，有一部分人認爲南北還沒有統一、現在機器還沒有、開展農業合作化運動爲時過早。他們所以這樣說，因爲他們第一，沒有認清共和國北半部人民經濟發展過程中發生作用的經濟規律的必然要求；也沒有認清要不從政治、經濟及文化上加强我們革命的發源地——北半部的民主基地，就不能完成祖國統一的偉大任務。

包括農業合作化在內的共和國北半部的社會主義建設，是從北半部社會經濟發展的必然要求出發的。因此，雖然南半部尚未解放，但我們不能停滯不前而等待南半部獲得解放，我們不能壓制北半部的革命和社會經濟的發展。只有共和國北半部加速建設社會主義，進一步加强我國革命的基地——北半部，才能促壓能國的和平統一。

第二，他們沒有正確地認識到我國土地和農業生產的特殊條件，在我國只有首先實現農業合作化，才能實現機械化，廣泛採用先進技術。

黨及時批判了這種教條主義的錯誤認識。當然，祖國沒有統一，農業的技術裝備較低等這些情況，對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有一定的影響，但不能成爲我國現在不實現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原因。

在展開農業合作化運動中，我們黨科學地分析了在共和國北半部實現農業合作化的必然性和各種成熟了的條件。

金日成同志曾經說過："合作化運動是完全合乎發展規律的、反映社會發展客觀要求的運動，它的發生是由於目前在我國成熟了的一定的條件。"（"爲了戰後人民經濟的恢復發展"三四六頁）

在我國建立的人民民主政權；社會主義工業在人民經濟中的領導作用；土地改革等各項民主改革的徹底實行；特別是經過偉大的祖國解放戰爭考驗的工農聯盟的加强；從和平建設時期開始建立的國營農牧場、農業機器代耕站、消費合作社及農業銀行等社會主義經濟成分在農村中的不斷增長；農村中具有悠久傳統的變工插犋和互助組等集体勞動組織的推廣和在這一基礎上出現的合作經濟的萌芽形式；以蘇聯爲首的兄弟國家在物質和技術上的巨大幫助，特別是我國創造性地吸取農業合作化運動的豐富經驗的可能性和現實性，這些都對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創造了極其有利的條件。

馬克思列寧主義教導我們，一般地說，現代化農業機械和最新科學技術的成就，在小農經濟下，不可能得到充分的運用。

特別是在每戶的耕地甚爲分散和細小的情況下，如果個体農民經濟繼續保持，實現農業機械化和採用先進的農業耕種法，不得不受到很大的限制。

情況既是這樣，如果把農業合作化拖延到農業機械化得到實現的時候開始，這等於使我國農業經濟陷於停頓，使之走上破產的境地。因此，在我國，顯然不能採用在實現工業化和機械化以後才實現農業合作化這種方法。

當然，工業化能爲實現農業合作化創造有利條件。但是在

我國的情况下，首先實現農業合作化，使之適應於已成熟的客觀要求，同時創造實現農業機械化的前提條件，以促進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這是極其正確的和可能的辦法。

衆所皆知，集体勞動比分散的個人勞動有着很大的優越性，那怕是它的形式單純。馬克思在自己的著作“資本論”中說：“集体勞動不僅能提高個人的生產力，還能創造出新的生產力。”列寧曾經指出單純的集体勞動的優越性說：“由分散的個体農民經濟過渡到合作經濟，勞動生產率就會提高到二倍到三倍，人類勞動就會節省到二倍到三倍。”（列寧全集俄文版第二八卷三一九頁）

戰後，我國農村就是依靠集体勞動的這種優越性，迅速恢復和發展了農業生產。

我們黨從上述的具体情况出發，提出了使農業合作化先行於工業化的任務。但這並不意味着不進行技術革命，就可以完成農業經濟的社會主義改造。我們黨在提出農業合作化的任務時，就指出：要把主要力量放在能促進人民經濟各部門（包括農村經濟在內）進行技術改造的重工業的發展方面，同時以蘇聯爲首的社會主義陣營各國還給我國送來了許多現代化的農業機械。

2、朝鮮勞動黨關於農業合作化的政策及其勝利實現

農業合作化運動開始的時候，我們黨考慮到農民對合作經

濟的組織、管理和經營尙缺乏經驗，他們的文化技術水平不高，並保持着對土地的私有觀念等特殊情況，因之規定了如下的方針：首先在每個郡試辦幾個土地和其他生產資料仍歸本人所有的合作社，在取得一定經驗之後，再加以普遍發展。

黨在領導農業合作化運動的過程中，非常重視對各階層農民的態度問題。

堅決依靠貧農，加强同中農的聯盟，限制和改造富農，這是我們黨在農村中所採取的基本的階級政策。（在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初期，我國農村各階層的構成如下：貧農約佔40%，中農約佔60%；富農的比例則在戰時由原來的2%——3%急降到0.6%。中農中，多數是在土地改革後上升爲中農的。）

當時，貧農對黨的合作化政策最爲積極擁護，他們迫不及待地準備參加合作社。中農中的大部分也從一開始就熱烈贊成合作化。但一部分的中農則動搖和猶豫，採取看風使舵的態度；富農則冷眼相看或加以反對。

我們黨對於搖擺不定的中農，通過進行耐心的解釋、說服和現實教育工作，吸收他們到合作社來；對於富農，則嚴格地限制他們的剝削行爲，同時吸收他們之中願意老老實實參加勞動的人入社，把他們改造成爲社會主義勞動者；至於對極少數的妨害合作化運動的壞分子，則加以應有的制裁。

列寧關於農業合作社計劃和蘇聯的具有歷史意義的經驗說明：隨着農業生產力的發展，在善於使個人利益相結合的原則上，正確地規定合作經濟形式的問題，對合作化運動的發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我們黨還參考了各人民民主國家的經驗，並運用我國農村

中具有悠久傳統的變工、插犋和互助組等形式，規定了農業合作經濟的三種形式，使之適應於農民各不相同的認識程度和經濟條件。第一種形式，是固定的互助組，土地不入社，共同進行勞動的社會主義的萌芽形式；第二種形式，是土地入社，統一經營，收入的80%以上按勞動日進行分配，其餘的20%按土地入社面積的多寡進行分配的半社會主義形式；第三種形式，是不僅土地入社，而且按勞動進行分配的社會主義形式。

對於社員的耕畜和農具，則並不加以要求一律機械地入社，而按照社員的願望，歸社所有或繼續作爲個人所有，只是在相互有利的原則下才給合作社集体使用，耕畜和農具歸社公有時，必須付一定的代價。

農業合作社的三種形式和關於生產資料入社的辦法，具体貫徹了我們黨關於堅决依靠貧農、加强同中農的聯盟，以完成合作化的政策。

從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初期起，對合作社的形式和規模，我們黨堅持"從低級到高級，從小到大"的原則。同時還强調，在執行中不要機械地掌握這個原則。如果農民的覺悟程度和管理工作人員的水平較高，可以和必須從一開始就組織規模較大的高級社。

在組織農業合作社的過程中，我們黨嚴格防止違反自願互利的原則，及時糾正某些幹部只顧合作社數量上的增加和過分有興趣於組織高級社的傾向，或忽視農民們很高的要求，使運動任其自流等等偏向，保證了列寧自願原則的貫徹。

在各地由貧農和積極分子最初組織起來的合作社，在黨和政府機關的集中領導下，取得了巨大成就，並以實際成就向廣

大農民顯示了合作化的優越性。這對合作化運動的發展，起了巨大的作用。

在1953——1954年試辦的一千多個農業社中，穀物單位面積產量平均比單幹戶提高了10——50%，現款收入平均提高了二——七倍。

在比其他地區貧農更多的山區和海岸地區組織起來的半農半畜牧合作社和半農半漁合作社，則在努力貫徹黨的更好地利用山和海的方針下，取得了不次於平地農業社的成就。

在試辦階段，我國的農業社雖然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也發生了一連串的偏向和缺點。部分農村領導幹部的主要偏向，除了急躁冒進以外，還對農民組織合作社的要求，採取袖手旁觀的消極態度。有些幹部機械地執行自願原則，而不去推動農民，等待農民自動起來組織合作社，有些幹部認爲郡裡已試辦了兩三個合作社，就不必再建社了，限制合作社的建立，一些幹部甚至對已建社幾個月的合作社拒絕給予登記。

在決定合作社的規模和形式中也有了這種消極偏向。一些農村按照農民的要求建立了第三種形式的高級社，但個別幹部強調土地的報酬，主張先組織第二種形式的農業社；有的幹部則盲目地主張不應該建立20——30戶以上的合作社等等。

在試辦階段，表現出的這些消極傾向，是有一定根據的。這是由於部分農村領導幹部機械地理解了黨和政府所提出的在各郡試辦幾個合作社的方針，不了解新生的合作社內部情況，缺乏領導合作社的知識和經驗。

在組織合作社過程中，這些傾向在農民群衆中也有所表現，主要的是不遵守互利原則。如不按照規定進行土地和耕畜等生

產資料的入社工作有的社進行得不徹底，有的社進行得較過分，有的社則對入社的耕畜和農具的價格，評得不恰當或者支付得不恰當。

在管理和經營農業合作社方面，也產生了一些偏向。有些合作社一開始就在經濟方面不經精打細算，支出大批的固定資金，添購過多的設備和大型農業機器，有的社任意支出與生產無關的各種經費，有的社則在要搞副業生產的名目下準備建辦大工廠或進行商業活動。除此以外，雖然有程度上的不同，但一般都有違反民主管理原則，無計劃地組織生產和勞動力，評工和分配中犯平均主義，對公共財產的保護和管理不嚴格，不積累公積金或積累過多等現象。

我國農業合作社，雖然在初期存在過上述的種種偏向，但在黨和政府的領導下，通過實踐，很快地認清了各種缺點所帶來的後果，採取了相應的措施，迅速得到了糾正。當然這些都是必須在今後繼續警惕的重要的問題。在合作化初期所積累的這些經驗，爲合作化運動進一步發展奠定了極其重要的基礎。

在這個基礎上從1954年秋季開始，不僅是貧農而且農村居民的中心力量——中農也大批加入了合作社，因而合作化運動走上了群衆性的發展階段。1953年年底，入社農戶僅佔總農戶數的1.2%，但到1954年年底增長到31.8%、到1955年春季迅速增長到44.7%。

隨着農業合作化運動的迅速發展，在組織農業合作社工作方面，也隨着產生一些偏向和不良現象。在合作社的組織領導方面和試辦階段不同，主要的是急躁冒進的左傾傾向：有些幹部，爲了在合作化運動中趕上或超過其他地區的發展速度，往

往用行政命令或突擊的方法進行組織工作；一部分工作人員，只顧領導工作"方便"不考慮實際情況，組織了規模過大的農業社，對低級合作社給予過低的評價，或只顧農業社的發展，侵犯單幹戶的利益，違反黨的原則等等。

另外，在農民群衆中產生了一些主要反映中農情緒的現象——由經濟基礎比較鞏固的農民組織農業社，拒絕貧農入社；自留地的面積超過規定，吸收社員的時候，在一戶農戶中只吸收一部分勞動力入社時所評定的入社耕畜和農具的價格，比市場價格還高。更加嚴重的是一些不良分子，趁廣泛組織農業合作社的機會，假裝成積極分子，潜入到農業合作社里，竊取了領導地位。

爲了迅速糾正這種傾向，保證所有農業合作社得到健全的發展，我們黨明確地指出了農業社會主義改造的基本方針，指出農業合作社數量上的增長，必須同質量上的鞏固並行。隨着農業合作化運動過渡到群衆性發展階段，我們黨特別强調地提出了在組織上經濟上加强合作社的問題。

在質量上鞏固合作社和保證它的健全發展方面，具有首要意義的是如何選拔社長等社幹部的問題。這不僅是因爲農業合作化對我們是生疏的工作，而且還因爲解放後通過各項民主改革培養出的許多優秀的農村黨員和幹部，在戰時犧牲了，因之解決農村幹部這一工作十分艱苦。

黨解决合作社管理幹部的方針，是幹部的來源就在合作社內部從社內可靠的、積極的和有農業生產經驗的社員中特別是從烈屬、軍屬及復員軍人中物色社的管理幹部，並派他們到中央或各道舉辦的農業合作社幹部學校去學習，或者爲他們舉辦

短期訓練班和經驗交流會，積極提高他們的業務水平。

與此同時，爲了使合作社幹部樹立積極爲大家服務的工作作風，採取了精簡業務直接參加生產的辦法。

蘇聯農業合作化的歷史性經驗證明，社會主義經濟組織的一個形式——集体農莊的內容，決定於"誰站在它的前頭，由誰來領導"。因此，我們黨集中了黨和國家的重要力量對農業合作社進行領導，並掌握了經常指導和集中指導相結合，中央指導和地方指導相結合的原則，使迅速成長的許多年青的合作社建立社會主義秩序和制度，不斷地發展生產，改善和提高社員的生活，以進一步加强黨的農村陣地。

在合作化初期，領導工作往往趕不上在農村中發生的急劇的變化。因此，黨從各方面幇助農村領導幹部正確地了解合作經濟的具体情況，掌握有關的經濟上和技術上的知識。

於是地方黨政機關工作人員對農業合作社的領導能力顯著地提高了。但是，這還不能消除合作社質量上的提高趕不上數量上的迅速增長的這一矛盾。解決這一問題的最有效的辦法，是集中領導。

黨調動了中央及地方數千名的優秀幹部，每年對合作社迫切需要解決的問題和薄弱環節進行一兩次的、全國規模的集中領導。通過這一工作，揭露並糾正歪曲合作化政策的現象，妥善地分配管理幹部，發揚社內民主，建立社會主義勞動紀律和分配原則，有計劃地發展社的集体經濟，提高社員的社會主義思想覺悟。這種集中領導工作，不僅大大提高了合作社管理幹部的政治業務水平，而且使參加這項工作的黨及政府的工作人員熟悉了合作社的實際情況，提高了他們領導合作社的信心。

朝鮮勞动黨中央委員會1956年12月全体會議的執行，使領導合作社的工作帶來了劃時代的轉變。

黨派遣了以黨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爲首的黨政領導幹部來到各農業社，和社員們一起討論如何有效地執行第一個五年計劃（1957——1961年）的艱巨任務，並給他們解决了當前遇到的一些困難的和急待解决的問題。

這樣糾正了在農業經濟部門領導工作中長期存在的官僚主義和形式主義的領導作風，消除了保守主義傾向，並使社員群衆發揮高度的創造性和積極性，掀起了農業生產的大高潮。

農業合作社的基本任務是正確地組織社的經濟活動，迅速增加農產物的收穫量和贏利，不斷增加社員的收入。因之黨非常重視農業合作社土地和自然條件的合理利用及勞動生產率的不斷提高。在每一個勞動力的平均耕地面積僅爲零點九町步的情况下，從各方面領導並幫助各農業社，依靠合作經濟的優越性，在因地制宜的原則下，合理地分配作物，盡量提高土地利用率，廣泛採用先進的集約農業法，迅速增加單位面積產量，並且適應各不相同的自然地理條件，從多方面發展農業生產、畜產、蠶業、果木業和漁業等。

同時改編過去個体農業時的增產競賽組織，使之適合新的環境和條件，提高農業社社員的生產熱情和對集体勞動的物質關心。並且廣泛展開"創造模範農業社運動"，實施社內的實物優待及賠償制，即對超額完成生產計劃的作業班或小組，給予實物或貨幣優待，對於沒有完成計劃的單位則扣除勞動日。領導並幫助各農業社逐漸擴大托兒所、幼兒園、洗衣房、縫紉所等公共設備，以減輕社內占半數以上的婦女的家庭勞動負擔，

保證他們的勞動條件。這些措施在試辦階段都沒有實行，而現在實施上述措施這意味着農業合作化運動的新的發展。

在領導農業合作化運動中，我們黨最關心的是積累和消費的平衡，保證不斷擴大再生產，有計劃地提高社員的生活水平等問題。改善社員的經濟情況，鞏固他們的生活基礎，這是直到他們完全醫治戰爭創傷時爲止，鞏固並發展合作社的原則。根據這原則，合作社積累定爲收入的5%以下，使農民能得到較多的分配。

列寧曾經强調指出，不管任何社會制度，只有在一定階級的財政支援下才可以產生，社會主義國家在普通程度以上需要支援的制度，是合作社制度。列寧的這個論斷對戰後在廢墟上發展農業合作社的我國，具有更加巨大的意義。

我國不斷增加了對農業的投資。1954年到1958年的期間，在灌溉河川治理、擴大農業機器代耕站和培養技術人材等方面，投資達一億二千萬圓。同時對修復和擴建化學肥料工廠和農業機器工廠等方面的投資也很可觀。這使我國能够在戰後短期間內有效地奠定醫治農業所受到的嚴重創傷的物資技術基礎。

與此同時，政府對經濟基礎薄弱的農業社和貧農，發放了三十多萬噸的貸糧(包括種子)和二億四千三百萬圓以上貸款，並豁免了十六萬噸以上的實物稅、貸糧和一千四百萬圓以上的貸款。

從1956年起，全面實施了固定實物稅制，顯著降低了稅率，對農業社，則比個体農民多減免5%的實物稅；顯著地提高了各種農產品的收購價格，以減輕農民的負擔，提高他們的生

產熱情。同時，爲了解決農村勞動力嚴重缺乏的問題，戰後動員了數萬名復員軍人和許多初高中畢業生到農村去參加農業生產，同時每年在農忙時期，大批職員、學生和軍人，幫助農民數百萬個人工的勞動。

由於國家給予農業社以上述種種幫助，我國農業合作社克服了戰後初期的困難，蓬勃地發展起來了。

國家一向優先幫助農業合作社，對個体農民也不例外，並且及時糾正對個体農業經濟給予過低評價的現象，國家和合作社經常給予他們物質及技術上的幫助。這樣，就大大地鼓舞了個体農民參加農業合作社的積極性。

在建立和鞏固農業社中所積累的經驗證明：

第一，社員在政治思想上的認識程度和在建社中是否遵守自願原則，對建社工作具有決定性的影響。例如，在嚴守自願原則下，由政治思想覺悟程度較高的農民組成的農業社，從建社初期起，成績就十分顯著，發展速度也快。相反地，有一些違反自願原則的農業社，生產成就低，社員的思想不統一。

第二，社管理干部的威信、工作能力和責任感，成爲農業社發展的極其重要的因素。由優秀的幹部領導的社，工作有計劃，組織得好，社內生產有秩序有紀律。因此能迅速走上正常發展的軌道，取得巨大的成就。相反地，由威信不高和缺乏責任感的幹部特別是政治上不可靠的人領導的社，就常常發生無紀律的現象，大大地影響社的發展。

第三，根據社員的認識水平特別是幹部的工作能力，適當地規定社的規模，這是一個重要的問題。在建社初期組織過大的社，或把社擴大得過大，如果這些社的管理干部工作能力弱，

社員之間不能很好的互相監督，勞動組織不合理，社的發展就會受到極大的阻撓，因此把規模過大的社分成幾個社，把規模過小的社根據社員的願望加以合併。但是，併社工作，僅限於社的規模過小，發展上受到障碍，或者土地和灌溉設備互相交叉，不能合理地進行農業生產等情況下才能進行。至於各種條件還不够，單憑管理干部的主觀願望進行併社的現象，則嚴格的禁止。

第四，潛伏在社內的敵人，比社外的敵人要危險得多。

第五，社內黨組織在組織上政治上的活動和黨員的模範作用，對合作社的鞏固起決定作用。如果社的黨組織能在社員群衆中進行經常的政治工作，和一切壞現象進行積極的鬪爭，黨員在社員群衆中起模範作用，社內的團結就能得到保證，社員都能懷着信心積極參加勞動。相反地，那些黨組織的活動和黨員的作用薄弱的社，就不能克服種種缺點。

第六，地方黨組織和政權機關對合作社的領導和幫助，是決定合作社發展速度的一個重要條件。黨政機關及時領導合作社糾正缺點，合作社的發展就快。相反地，領導機關不及時給予正確的領導，農業社就處於落後狀態。

在管理經營合作社方面積累的經驗說明：

第一，從組織上部署上加强農業社的重要問題是充分發揚民主。民主得到充分發揚的社，社員們都能以主人的態度積極參加社的工作，社的工作就能順利進行，發展速度也很快。相反，社的一切工作由幾個干部包辦，對社員的意見不聞不問，忽視他們主人的地位，那麼，社的一切工作都會陷於停滯和落後狀態。

第二，根據自然經濟條件制訂生產計劃，組織一切工作和勞動的社，和沒有做好這些工作的社，在產量和收益方面，有很大的差別。

第三，合理地利用勞動力，加强勞動紀律，正確地評定和計算勞動日，徹底建立社會主義的勞動報酬原則，這是決定社的一切經濟成就的基本環節。當這一切工作符合於合作經濟的性質和要求時，社員的勞動熱情和工作效率就高，一切工作都能按期完成。否則就招致與此相反的效果。

第四，那些谷物產量及收入大大超過過去單干時期或附近單干戶的社，社內團結一定能得到進一步的加强，並能影響附近的單干戶，鼓舞他們參加合作社。否則，則給予單干戶很不好的影響。

如此，農業合作化運動進入群衆性的發展階段以後，積累了比試辦階段更加豐富的經驗。這些經驗是我國所以能够順利發展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堅强的保證。

1956年4月召開的朝鮮勞動黨第三次代表大會，提出了完成農業合作化運動的任務。這是我國人民經濟各部門——工業、農業和商業都向社會主義進軍的時期。

爲了在最短期間內完成農業合作化，我們黨把力量集中於合作化發展較差的地區，同時對沒有入社的富裕農民，加以密切的關心。到1956年6月，在平安南北道和咸鏡南道，80%左右的農戶參加了合作社。但是在農民居住分散、自然經濟條件較差的山區——慈江道則只佔56%，商業性質的農業佔很大比重的平壤郊區只佔44%，在人民民主制度下生活的時間較短、在土地所有制及其他方面具有一系列特點的新解放區——

開城地區，只佔42%。

在這種情况下，我們黨在認眞進行山區、城市郊區、新解放區建社工作，使之適合實際情况的同時，及時解决了沒有入社的富農問題。

在山區以居住地爲單位由分散的農民組織了小規模的獨立的綜合作業班，或者設立公共的畜產基地，集中分散的農民。

在城市郊區，由於個体農民的生產和私營商業有密切的聯系，因而把農業合作化和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密切地結合起來。

在新解放區，由於農民的政治文化水平較低，對土地的私有觀念較深，因此在領導工作中，着重深入農民群衆解釋黨和政府的政策，努力粉碎反革命分子的陰謀，消除他們的殘餘勢力，加緊培養社內骨干，並根據實際情况適當地規定社的形式。

至於富農問題則正如上述，堅持了不以沒收的方法加以解决而以和平方法進行改造的方針。這是從社會主義革命力量極爲强大、富農力量極爲薄弱的具体情况出發的。

我國大多數的富農和私營工商業者，從我國革命和歷史發展的活生生的現實中，認淸了除了走改造成爲社會主義勞動者的路以外，沒有別的更好的路。金日成同志在平安南道農業社管理工作人員大會上的講話中指出："只要把合作社辦好，社員的生活比個体農民的生活好，那麼不勸他們入社，他們也會主動入社的"。根據這個道理，我們黨在繼續教育他們的同時，集中力量從組織和經濟上加强了原有的農業社。

隨着農業社經濟基礎的全面鞏固，農村的剝削對象和地盤

不再存在的情況下，富農不得不自動地參加農業社。這證實了我們黨以和平方法改造富農的政策是完全正確的。

但是這並不意味着我國農村的社會主義改造沒有經過階級鬭爭。被推翻的剝削階級沒有放棄使舊制度復辟的妄想，强佔我國南半部的美帝國主義及其走狗李承晚匪幇對共和國北半部瘋狂地進行各種破壞和暗害策劃，這就使我國的農業合作化運動必然得伴隨着激烈的階級鬭爭進行。

階級敵人瘋狂地企圖從裏外破壞農業社，歪曲黨的政策，散佈反對合作化運動的謠言，破壞農業社的生產和公共財產，甚至企圖暗殺農業社的干部。

特别是隨着農業合作化運動接近完成，城鄉的社會主義勝利逐漸鞏固，面臨最後滅亡的反革命分子的破壞暗害策劃就愈益露骨化。

於是，我們黨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提高農民群衆的社會主義思想覺悟，加强他們的革命警惕性，同時領導群衆不斷地展開了對反革命分子的鬭爭。

我們在農村節節粉碎了敵人的策劃，保衛了農村的社會主義勝利果實，鼓舞農民的勝利信心，加强了他們的革命干勁和政治熱情。

經驗說明，只有鎮壓企圖使舊制度復辟的敵對分子，懲辦那些阻撓合作化運動發展的人，才能促進合作化運動的全面發展，才能促進富農的自我改造。

由於根據上述的正確的路線和原則，對合作化運動進行了合乎實際情況的領導，因之到1958年8月，提前勝利完成了第三次黨代表大會提出的到1961年完成農業合作化運動的任務。

在我國，農業合作化促進了城市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由於個体農民經濟的合作化，城市的資本主義因素喪失了它的最重要的地盤。因此我國農業合作化和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幾乎同時進行，並且幾乎同時完成。這樣，過渡時期"誰戰勝誰"的基本問題，不論在城市和農村，都在有利於社會主義的方面完全解決了。

農業合作化是在我國農村掀起的偉大的革命。數世紀以來的生產資料屬於私人所有的個体農民經濟永遠消逝了，從而數百萬農民永遠擺脫了剝削和貧困，農村將完全變成社會主義的新農村。

由於農業合作化的完成，大規模的社會主義工業和小商品生產的個体農民經濟之間的矛盾，從根本上得到解決，工業和農業的平衡發展有了保證，城鄉的經濟交流得到了進一步的加強。從而我國人民民主制度的政治基礎和我國革命的基本動力——工農聯盟，在社會主義基礎上得到了進一步加强，我們黨在農村的陣地和共和國北半部的革命民主基地，也得到了進一步的加强。

3、 農業合作化過程的主要特點

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從試辦到完成，表現出來的主要特點是：發展迅速，和第三種高級形式佔絕對優勢。

農業合作化的增長情況

年度	和農戶總數的對比	和耕地面積的對比
1953年底	1.2%	0.6%
1954年底	31.8%	30.9%
1955年底	49.0%	48.6%
1956年底	80.9%	77.9%
1957年底	95.6%	93.7%
1958年8月底	100.0%	100.0%

農業合作社形式的構成情況

年度	合作社數	第二種形式	第三種形式
1953年底	806	—	
1954年底	10,098	21.5%	78.5%
1955年底	12,132	7.8%	92.2%
1956年底	15,825	2.5%	97.5%
1957年底	16,032	1.2%	98.8%
1958年8月	13,309	0	100.0%

如上表所示，我國的農業合作化運動，在四、五年內以空前的速度，宣告完成了。完全社會主義性質的第三種形式，比起半社會主義性質的第二種形式，從一開始就佔了壓倒的多數。到1958年8月，第三種形式成了唯一的形式。

我國的農業合作化，是在幾乎沒有農業的技術改造的情況下進行的，但其發展速度却相當迅速。同時，農業社雖然是在土地歸農民所有的基礎上組織起來的，但第三種形式從一開始就超過第二種形式。這是我國在實行農業合作化過程中最重要的特點。這種特點是如何形成的呢？

第一，是由於我國農民有較高的政治覺悟和革命性；且我國階級力量的對比，絕對有利於農業合作化運動，特別由於在偉大的祖國解放戰爭時期，組織合作社的條件就已成熟，已經

發展到農民自願在黨的領導下組織農業合作社的地步。

我國農民具有在日寇統治時期爲土地和自由鬪爭的革命傳統，通過解放後實行的土地改革，特別是祖國解放戰爭的嚴重考驗，又進一步受到了鍛鍊。

在戰爭中，我國農民更淸楚地認識到美國侵略者的本質和他們企圖強加在我國人民身上的地主——資產階級制度的性質。

通過抗擊美李匪幫、鎭壓已推翻了的剝削階級反抗的激烈的階級鬪爭，勞動農民高度地發揮了革命精神，更緊密地團結在黨的周圍。

農民深刻地認識到我們的革命偉業和黨的政策的正確性，並堅決相信"只要是黨讓做的事，就沒有錯"。

這樣，在工人階級的領導下，工農聯盟進一步加强了，我們黨的農村陣地也大大鞏固了。

戰爭時期，農村中的許多核心分子犧牲了，但是在農民群衆中，不斷地培養出新的核心隊伍，農村的里和村莊重新擁有了新的優秀的黨員和黨組織，他們在農業合作化運動中，起了帶頭作用。

隨着我國的農村革命力量的强大，敵對勢力大大削弱了。如業已指出，在徹底實行土地改革的過程中，地主階級已經消滅，富農遭到沉重的打擊，並且通過戰爭時期激烈的階級鬪爭，農村裡阻撓合作化運動的力量更加削弱了。這是保證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順利發展的主要條件之一。

蘇聯的歷史經驗告訴我們：爲了農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首先須在農民群衆中發起組織集体農莊的群衆性運動，使農民認

清集体農莊的優越性，自動參加這一運動。這是一個需要一定時間的重要的工作。在我國，這個極其重要的條件，在戰爭的火焰裡成熟了。在勞動力、耕畜及農具感到缺乏的困難情況下，大部分農民積極推廣傳統的換工、捕爲和互助組等集体勞動組織形式，克服了難關苦，勝利地保證了農業生產，並因此對集体勞動的必要性和優越性有了深刻的認識。

同農民的革命性和政治思想水平的提高一起，解放後社會主義經濟成分在農村中的不斷增長及其領導作用，給了特別巨大的影響。

網羅了廣大農民群衆的農村消費合作社和農民銀行，在商業及信貸部門給予農民以一定程度的集体教育；國營農牧場及農業機器代耕站網的發展，使農民親眼看到了農業機械化的好處和大規模經濟的優越性。

戰爭時期，在我國首次產生農業合作經濟的萌芽，而在戰後得到了迅速的發展。這是由於打下了上述的物質及精神基礎。另外，值得特別指出的是，在試辦階段，在每個郡中所興辦的合作社中所取得的巨大成就，顯示了合作經濟的優越性，給予群衆以現實的教育。

第二，是由於徹底實行土改後建立的土地所有關係的特點和我國農民經濟的零細。土改以後，我們黨完全防止了土地重又變爲剝削手段或向私人集中的可能性，並把土地所有者不能直接耕種的土地，作爲"耕作權地"交由地方人民政府管理。（這種土地截止1953年7月止，達五十三萬町步，佔耕地總面積的四分之一以上）

這說明，在我國土地雖屬勞動農民所有，但同歷來的土地

私有制度有着根本的區別，本質上是逐漸向社會主義——集体所有發展的，是過渡的形態。我國土地所有制的這個特點，無疑地影響了農民對土地所有關係的看法。

同時還必須指出的是：我們農民的土地零細和數量不相上下。

由於耕地面積有限，因此土改以後農民分得的土地面積都不大，同時因爲土地按勞動力和家屬人數平均分配，因之農民的土地面積並沒有什麼懸殊。

截止1953年7月，農民佔有土地的情况是，土地不滿一町步的佔32.9%，一町步到兩町步的佔41.7%，兩町步到三町步的佔19.1%，三町步以上的佔6.3%。在全國範圍來說，每戶平均的耕地面積，僅爲一點八町步。如按地區來看，每一農戶的耕地面積，在水田地帶，約爲一町步；中間地帶，爲一點五町步；山區爲兩町步到三町步。可見差別不大，數量比較平均。

由於土地較少，不少的農民，光靠土地的收入無法改善生活。個体農民經濟這種限制性在戰爭時期和戰後時期更加嚴重了。正因爲這樣，我國許多農民積極尋求實現農業合作化的途徑，以擺脫個体農民經濟的限制。這是理所當然的事。

因爲佔有土地的數量比較平均，這樣，合作社關於土地報酬的分配作用就不太大了，這就是第三種形式從一開始就佔絕對多數的主要的物質條件。

除上述各種條件以外，必須特別强調的，就是以蘇聯爲首的各兄弟國家人民給予我們的經濟及技術上的巨大援助，和吸取這些國家實行農業合作化的豐富而寶貴的經驗所具有的意義。

我國農村的領導幹部和農民，在社會主義合作化的道路

上，由於有黨的領導，並沒有迷失方向，而是直接走上了兄弟國家人民所走過的或是正走着的正確的道路。

我們黨正確地分析了解放後和平建設時期和祖國解放戰爭時期不斷成熟和成長的農業合作化的條件和因素，適應社會經濟發展的客觀要求，把馬列主義關於農業社會主義改造的理論和蘇聯等兄弟國家農業合作化的豐富經驗創造性地運用在我國的具体情况中，及時提出正確的方向和方針，同時隨時給予領導和幫助，使我國農業社得到空前的發展，取得了各項成就。

有些人見到農業合作化運動迅速發展，第三種形式佔壓倒的優勢，便發起慌來，說什麼"合作化的速度太快了"、"中農的利益受到侵犯啦"等等。

但是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迅速發展的速度和高級形式的佔絕對優勢，完全是合乎規律的現象。毫無疑問，如果我們黨沒有正確地根據我國農村的現實情况及時克服保守主義和消極性，那麼僅在戰後四、五年內，是不可能這樣迅速地完成農業合作化的任務的。

歷時五年的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的整個過程證明：在沒有現代化機械和技術，農業中手工業式的技術佔統治地位的情况下，也能够實現農業合作化，在這個基礎上組織的農業合作經濟，也是絕對優越於個体農民經濟。

同時還證明，農村的土地所有制及階級關係和農民群衆的革命性，對合作化運動的發展速度給予極其重要的影響；只要黨的政策正確，農民群衆積極動員起來，黨和國家正確地領導和幫助合作化運動，那麼農業合作社不但能在數量上迅速增長，而且也可以在質量上得到鞏固。

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勝利，有力地證實了馬列主義關於農村的社會主義革命的普遍原理所具有的偉大的生命力；證明我們黨把這一原理創造性地運用於我國具体的歷史條件中的農業合作化政策的正確性。

三、農業生產力的急劇發展和農業合作社制度的鞏固發展

戰後時期，我們黨在有效地實行農業合作化的同時，集中主要力量迅速恢復和加强了戰時慘遭破壞的農業生產的物質及技術基礎。

黨和政府爲了保證農業生產力的迅速發展，依靠重工業的優先發展和農村裡新的生產關係的優越性，組織和展開了全黨的、全民的鬪爭。

由於戰後人民經濟發展三年計劃(1954——1956年)的勝利完成，我國工業從第一個五年計劃的頭一年——1957年起進入了更加高漲的發展道路。1958年的工業總產值增長到戰前1949年的四倍、解放前1944年的四點三倍。戰後五年間，工業總產值的年平均增長速度爲42%，其中生產資料生產的年平均增長速度爲52%，生活資料生產爲34%。

工業的這種飛躍發展，是迅速恢復和加强農業經濟的物質及技術基礎的重要保證，也是農業生產掀起高潮的重要保證。

通過執行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1954年11月全會和1955年

12月全會決議，我國的農業生產，在三年計劃期間超過了戰前水平，此後並繼續進入了生產高潮。

黨特別重視克服自然災害和提高單位面積產量的決定性關鍵——水利灌溉和河川治理工程。

戰後五年間，國家在農業部門的投資總額中，57%用於水利灌溉及河川治理工程的建設方面。除了由國家的投資進行建設的大規模的灌溉工程外，還有農業社自己進行建設的中小規模的灌溉工程。戰後五年之中，恢復和新建了灌溉面積達四萬多町步的平南灌溉工程等六百九十二座水庫和一千六百五十九個抽水站，使水田的灌溉面積從1953年度的二十二萬七千町步擴大到四十六萬三千町步。使我國水源充足的水田從52%增長到91%。

我國在擴大灌溉面積的同時，還大力進行河川堤防、海岸防潮堤、水土保持工程及植樹造林等工作，五年來使三十五萬多町步耕地免遭洪水和潮水之害。此外，又把農業機器代耕站從十五所擴大到五十所，把拖拉機（以十五馬力折算）增加了三倍；恢復和新建岐陽農機械廠，大量製造了播種機、脫谷機、飼料切斷機等各種功效高的農業機器和農具。

戰爭時期遭到殘酷破壞的興南肥料工廠，都在短時間內得到了恢復和擴建，使化學肥料的供應量五年來增長了十一倍。爲了滿足不斷增長的農業技術人才的需要，大力新建和擴建了農業部門的大學、高等及中等專業學校以及農業技術員養成所，並在大學和專業學校中廣泛地附設函授教育網。

先進的集約農法廣泛推廣，更進一步妥善地根據因地制宜原則分佈作物。

在爭取稻的高產方面，種植冷床苗是種稻技術的大革新（比起水苗來冷床苗每町步平均可以增產一噸到一噸半）。在1957年到1958年的期間，整個水田面積的50%插了冷床苗；利用營養鉢假植法種植的棉花（這可以使每町步的棉產量增加兩倍以上），佔植棉總面積的70%。

在1954年到1958年的期間，高產作物——玉米的播種面積從二十三萬六千町步增加到八十二萬六千町步，土地利用率從125%提高到161%。

由於黨和政府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和農民忘我的勞動，穀物總產量在1956年爲二百八十七萬噸，1957年爲三百二十萬噸，即在1958年，取得了三百七十萬噸的驚人成就。

1958年的穀物產量，幾乎是解放後1946年的兩倍。

由於穀物生產的迅速增長，戰後最感困難的食糧問題，早在1957年便基本上解決了。每年進口數十萬噸糧食的情況已經變成過去，現在國家已經具有一定的儲備糧食。這是我國社會主義的農業部門取得的最輝煌的成就。

我國穀物產量的迅速增加，主要是由於提高了町步單位面積的產量。由於廣泛採用冷床育苗法、擴大水源充足的水田和增加施肥量，每町步水稻的平均產量，1956年增長到1954年的124.4%，1958年又增長到132%。玉米的產量在同一期間增長到130%。

許多先進的農業合作社，則創造了驚人的高產紀錄。如平安南道江南郡斗岩農業合作社，1958年在一百六十町步水田中，平均每步收穫了十三噸，在一點五町步試驗田中收穫了五十五噸。

平安南道順川郡三龍農業社，在四百二十二町步的玉米田中，每町步平均收穫了三點六噸，其中有十二町步，每町步生產了十八噸；黃海南道甕津郡苑寺農業合作社，小麥的町步產量最高提高爲四噸半。

除穀物生產以外，其他作物生產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由於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如提高經濟作物的收購價格，優先供應化學肥料，豁免棉花實物稅等，經濟作物的生產大有增加。1958年，棉花的町步產量增加到1953年的兩倍，總產量增加到三倍。

戰爭期間遭到破壞的畜產業也開始得到發展。截止1958年9月1日，全國家畜的頭數同1953年底相比，牛增加到一點三倍，猪增加到二點八倍，肉類產量在戰後五年期間增加到三點二倍。

果木和養蠶部門的生產成就也在不斷擴大。爲了在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擴大十萬町步果木面積，我國人民正以全民的運動來進行了五萬多町步果木地開墾工作。1958年的果產量爲十三萬一千噸，超過了戰前最高水平的一點八倍。

1958年的蠶繭總產量達八千七百噸，相當於戰前最高水平的一點六倍。

如上所述，在社會主義得到了勝利的我國農業部門，最近幾年來，在穀物生產等各方面，全面地掀起了高潮和革新。

必須指出，隨着農業生產迅速的發展，農業各部門的構成，也適應人民經濟的全面需要而起着變化。

主要農業產品的生產增長情况（以1953年爲100）

區　分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穀物產量	124	138	159
棉花產量	28	33	282

區分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蔬產量	600	650	950
肉類產量	114	193	382
蠶繭產量	128	178	268
水果產量	118	287	336

農業各部門產值構成情況（%）

區分	1953年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農業總產值	100	100	100	100
農產部門	89.1	86.8	83.9	72.8
畜產部門	9.7	11.7	14.4	23.4
蠶業部門	0.9	1.1	1.3	1.9
其他	0.3	0.4	0.4	1.9

上表說明我國的農業生產，是迅速發展的多面生產。以穀物生產爲主，保證了工業的原料，並供應居民對肉類和水果的日益增長的需要。

由於農業生產的迅速發展，農業合作社的經濟基礎得到了鞏固，社員們的生活也迅速得到了改善。農業合作社公積金的比例，1956年約占總收入的5%，到1957年約增爲10%，到1958年增爲15%以上。去年我國農業合作社公積金總額約達六億八千六百萬圓。平均每一個農業合作社擁有公積金五萬一千五百圓，平均每個農戶所擁有的公積金達六百五十圓，爲1955年的二點四倍。這說明我國農業合作社已經奠定了够保不斷擴大再生產和保證基本建設的基礎。農業合作社社員，扣除了公積金、種子、飼料、化肥交換穀以外，分得的穀物和現款逐年增多。

農業社每戶收入增長情況(%)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穀物	100	129	139	146
薯類	100	185	225	260
現款	100	170	244	364

剛停戰時約佔總農戶40%的貧農，在四、五年內上升到中農或中農以上的生活水平。

隨着農業社經濟基礎的鞏固和社員生活的改善，普遍展開了文化農村的建設，農村的面貌正在改變。

各地農村建築了公共畜舍、養蠶室和倉庫，到1958年年底爲止，全國農村共建築了八千多個教室、六千四百個幼兒園和托兒所、九千個民主宣傳室和俱樂部；此外還建築了許多診療所、澡塘、理髮館、洗衣所等文化福利設備。

我國農村已經建築了數萬幢文化住宅，到1958年底爲止，在67%的里和49%的農戶中都安裝了電燈，還有不少農業社安了電話和有線廣播器。

由於普遍實施了初等及中等義務教育制，進行了成人教育，農民的文化水平迅速提高，新的社會主義民族文化正在不斷發展。

目前在我國農村，有擁有一百多萬名社員的五萬多個業餘藝術小組和体育小組不斷展開各種活動。農民的思想水平也日益提高着。

在黨指引的道路上取得了巨大勝利的我國全体農業合作社的社員們一致決心，爲了國家、社會和自己，進一步發展合作經濟，鞏固社會主義勝利果實。

在社員群衆中，小生產者的舊思想逐漸被肅清，集体主義思想開始佔上風，社員之間的統一和團結得到了加强，他們對集体勞動的積極性和對社會主義建設的創造熱情，得到了提高。

這一切事實說明，農業合作化不僅使生產關係發生了根本

的變化，而且給人們的文化及精神生活帶來了巨大的變化。

農業經濟所取得的這一切成就，是和我們黨在戰後制訂和執行了經濟建設的總路線和農業政策分不開的，是和全体農民在工人階級的領導下爲實現這一政策的鬪爭中所發揮的高度的愛國熱情和創造精神分不開的。

× ×

在馬克思列寧主義黨的經濟政策中具有特等重要意義的是：不斷地加强生產關係對生產力的積極的反作用，促進生產力的發展。

金日成同志教導我們說："社會主義合作經濟制度也不能停滯不前，它同樣應該得到發展和鞏固。"

我們黨從合作化運動開始到現在，及時肅清農業社內部阻撓生產力發展的因素，適應生產力不斷發展的需要，改善和加强了農業合作社的制度和秩序。

去年10月和11月間在全國進行的農業社合併運動，就在這一方面具有重大的意義。

正如業已指出的，過去我們黨在領導農業合作化運動中，曾對農業社的規模加以深切的注意。如果農業社的規模過小，就難以發揮合作經濟的優越性；相反地，如規模過大，在經營管理方面會遇到難以克服的各種困難。

我國農業合作社的規模發展情況如下：

	1953年底	1954年底	1955年底	1956年底	1957年底	1958年3月（合併以前）	1958年11月（合併後）
平均農戶	15	33	42	55	64	79	275
平均耕地面積（町步）	14	57	73	88	105	133	406

在四、五年內，農業社的規模不論是在入社農戶和耕地面積方面，都有了巨大的發展。

如上所述，這種增長反映戰後農業經濟物質及技術基礎的鞏固（如擴大農業機器代耕站和完成許多灌溉工程等）和農業合作社管理工作人員、農業部門幹部的政治業務水平的顯著提高。這種增長適應了農業合作化運動的迅速發展。

在農業合作化運動的迅速發展的過程中農業社吸收了大批的新社員；新創辦的農業社的規模比初期建立的農業社大得多。因而農業社的規模發生了顯著的變化。

農業社規模發展情況（%）

	30戶以下	31—50戶	51—100戶	101—200戶	201—300戶	301戶以上
1954年底	57.0	27.7	13.1	2.2	—	—
1955年底	38.9	34.6	23.4	2.9	0.2	—
1956年底	23.0	33.0	35.4	7.9	0.7	—
1957年底	15.3	28.6	43.2	12.9	0.8	0.2
1958年3月	8.5	20.4	44.5	24.1	2.1	0.4

農業合作社的規模在1955年6月以前，擁有三十戶以下的農業合作社佔多數，但到1956年6月，擁有三十一乃至五十戶的農業合作社佔多數，從1957年3月起，擁有五十一乃至一百戶的農業社佔多數。

1957年1月，金日成同志在平安南道農業社管理工作人員大會上指出：目前在我國的條件下，最適合的農業社一般規模，是四十戶到一百戶左右。這種規模的農業社可以不依靠現代化機器，而主要依靠手工業式技術，合理地耕種土地，並可以經營一定程度的集体副業經濟。

在試辦階段，各地農業社的規模幾乎都差不多，一般都在

十戶到二十戶左右，但進入群衆性發展階段後，各地農業社的規模就不同了。一般地說，平原地區農業社的規模，遠遠超過山區。這種情况，在下列各道農業社平均農戶統計表（統計到1958年8月）中可以看到。

	農　戶	耕地面積（町步）
平壤市	71	84
平安南道	98	174
平安北道	90	140
慈江道	64	140
黃海南道	87	135
黃海北道	73	133
咸鏡南道	74	102
咸鏡北道	72	148
江原道	73	123
兩江道	50	152
開城市	83	95
平　均	80	137

農業社平均規模較大的是：平安南北道等平原地區；規模較小的是：慈江道、兩江道等山區。由此看來，農民分住和土地分散是，限制合作化運動的發展和農業社規模擴大的基本原因。

到1958年下半年規模較小的農業社已經不適合於農業生產力的進一步發展了。它不僅妨碍土地合理利用、改善勞動組織、發展集体的多種經濟，特別阻撓農業實現機械化，而且在廣泛展開的建設方面造成大量的浪費和不合理現象。

因此，當時擺在我們黨面前的緊急任務，便是解决農業社規模較小和生產力之間造成的矛盾，促進當前的農村技術革命

和文化革命，給農業經濟的發展開闢更加廣濶的前途。

五年來，農業社的組織及經濟基礎得到了鞏固，管理工作人員的政治業務水平得到了顯著的提高，同時農業社可以得到拖拉機、載重汽車等現代機械設備的大量供應。在這種條件下，擴大農業社的規模已完全是成熟的任務了。

農業合作社的合併工作是件非常複雜的工作，但是我國在全体農民的一致贊成下，僅在一、兩個月的時間內就順利地完成了。結果，原來一萬三千多個農業社合併爲三千八百多個，平均規模由八十戶擴大到三百戶，耕地面積由一百三十町步擴大到五百町步。

由於擴大了規模，農業社可以大規模地進行水土保護工程，廣泛採用現代化的農業機器和先進的農業生產法，更加合理地利用自然經濟條件，多方面發展集体經濟，防止農村建設中浪費勞動力和材料等現象，有計劃地進行農村建設。

我國合併農業社的原則，是以行政區的里爲單位，把一個里的農業社合併爲一個大社，由里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兼農業社管理委員長。這樣，以後里人民委員會就更加接近農業生產，提高了它對里經濟及文化建設的領導作用和職能。恩格斯早已指出，在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制度下"對於人的管理便會由對於物的管理和對於生產過程的指導所代替"（馬克思 恩格斯文選第二卷一百四十一頁）

當然，目前在我國的條件下，地方政權機關——里人民委員會的職能中"對人的管理"尙佔重要地位。但是我們不能否認，它"對物的管理和對生產的指導"職能的更加擴大。就從這種現實情况出發，我們黨決定以里行政區爲單位合併農業社，

並使里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兼農業社管理委員長。

第一，我們黨在合併農業社的同時，把原來以里爲單位獨立存在的消費合作社和信用合作社移交給農業合作社直接經營。黨採取的這個措施，使農業合作社可以統一計劃組織生產、分配、交換以及消費等一切經濟活動，以促進擴大再生產，進一步增加社員的福利。同時，這種措施適合於目前的客觀要求：進一步發展農村的商品交換和貨幣流通，提高農民的物質關心，保證農產品的豐收。

第二，併社以後農業社不僅經管經濟，還經管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等事業。這就說明，我國的農業合作經濟已經由單純的經濟組織發展到負責管理農民全部生活的組織。這種措施是根據現實要求所採取的，它能够迅速提高歷來由於受各種折磨而十分落後的我國農民的文化水平。

在保證國家對教育的統一指導之下，同時由農業合作社經管學校，這不僅在減輕國家負擔，迅速擴大各級教育網方面，而且貫徹教育和勞動生產相結合的方針方面，都具有巨大的意義。

赫魯曉夫同志在蘇聯共產黨第二十一次非常代表大會上所作的報告中，曾強調指出，逐漸把國家機關所執行的許多職能移交給社會團体。現在蘇聯已經開始這樣做了。

我國把許多工作移交給農業社去做，是基於走向共產主義的社會主義社會發展的要求。

農業合作社進行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等工作，在增加農村共產主義因素方面將起重要的作用。

爲居民增設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等設備，解决正如馬

克思所指出的“集体需要”，社員們無償利用這些設備，這都是共產主義的萌芽。因此，由農業合作社進行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等工作，對今後到來的共產主義社會建設的準備方面有着重要的意義。

如上所述，今天我國農業社的性質在各方面有了巨大變化。農業社不是單純的經濟組織，它已經發展成爲全面負責農民生活的組織。

1959年1月召開的全國農業合作社大會，總結了我國社會主義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偉大勝利，提出了今後進一步發展農業經濟的任務，並通過了農業合作社標準章程。

標準章程規定：根據促進農村社會主義建設的完成，準備逐漸建設共產主義的目的；更加擴大和加强生產資料的社會主義所有制，即農業社集体所有制，並使之逐步發展成爲全民所有制等問題。

我國不僅完成了農業合作化，而且全部都是社會主義性質的第三種形式的農業社，按照勞動進行分配。在這基礎上農業合作社標準章程規定：土地等一切生產資料完全屬於社會主義性質的農業社集体所有，於是永遠消除了數千年來沿襲的，即使在第三種形式的農業社中也依法保留的土地所有制，使農業社員的一切土地歸於集体所有。這是在我國歷史上劃時代的事件。

在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初期，根據社員的願望，一部分牲畜和農具仍保留歸社員所有。但現在連這些也都歸於集体所有了。社員的副業生產規模和自留地的面積也顯著地減少了。

標準章程提出了農業社集体所有制發展到全民所有制的方

針，根據社會主義的原則，進行生產和分配，正確地結合共產主義協作關係。

如上所指出，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的發展，分三個階段——試辦階段、群衆性發展階段和完成階段，但這三個階段只是以運動的不同速度和形式而分的，並不反映出合作經濟性質上的變化。

從社會經濟發展方面來看，我國農業合作化運動從試辦到完成階段，這五年期間，是把生產資料的私人所有改變爲合作社集体所有，是使社會主義農業經濟成爲農村唯一經濟成分的歷史性時期，也就是生產關係大變化的時期。由於這種革命的變化，正如金日成同志所說："生產力得到了飛躍的發展，合作經濟得到了更加鞏固，農民的生活得到了迅速改善，並給我國農民帶來了冲天的革命干勁"，從而奠定了進一步發展農業經濟的基礎。

今天，農業合作社所處的環境也根本改變了。農業合作社不僅能够把農業生產逐漸提高到實現現代機械化的水平，而且由於農業合作化和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同時進行的結果，農民完全結束了同資本主義小商品生產的接觸，建立了同國營企業及合作社之間的生產和商品的聯系。

今天我國農業合作經濟的性質在各方面都起了很大的變化。它遠遠超過了第三種形式的農業合作社的性質和水平。這種發展並不是一兩天產生的，而是經過量變和質變的結果。這種發展也不僅僅是農業經濟內部變化的結果，而是社會整個經濟變化的結果。

農業合作社規模和性質的變化，是我國農業合作經濟的新

的發展階段，它給我國農業生產力開闢了進一步發展的廣闊前景。

四、為了掀起農業經濟的進一步高潮

今天，我國的社會主義建設掀起了大高潮，全体勞動者響應黨的號召，以跨上千里馬的氣概向前奔馳着。我國第一個五年計劃(1957——1961年）已在今年6月底提前兩年半完成，於是今年上半年國營及合作社營工業總產值增長到1956年上半年的二點九倍。

去年9月，慶祝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成立十周年的時候，根據我國社會主義建設成就和勞動人民高昂的革命熱情，我們黨提出了把我國發展成為相當發達的社會主義工業國家的前景計劃。

這個計劃規定：在今後六、七年內，在重要工業產品的產量方面，電力要增加到二點六倍，煤炭增加到三點六倍，生鐵和粒鐵增加到九倍，鋼增加到八、九倍，水泥增加到四倍，化學肥料增加到三點三至四點三倍，布疋增加到四點六倍。

這表示我國按人口平均計算的主要工業品的產量，電力為兩千瓩時，煤炭為兩千五百公斤，生鐵和粒鐵為四百公斤，鋼為三百——三百五十公斤，水泥為五百公斤，化學肥料為一百五十——二百公斤，布疋為五十公尺以上。

我國勞動人民決心在四、五年內完成黨所提出的這個原訂計劃六、七年內完成的龐大的計劃，目前正在進行高昂的創造性勞動。

要促進我國社會主義建設的完成，做好過渡到共產主義的準備，農業的發展必須同飛躍發展的工業相適應。

目前，擺在農業部門面前的基本任務，是在最近的將來完成技術革命和文化革命，從而在政治上和經濟上進一步鞏固並發展社會主義的合作經濟，使我國農村變爲具有現代技術的、富裕的文化農村。

在過去時期，我國農業的物質技術基礎有了顯著的加强，但同其經濟形態的改造相比，技術改造還是很落後的。直到如今，我國的農業社主要還是在手工業式的技術基礎上發揮自己的優越性，但現在已經進入了若不以現代技術裝備，就不能保證農業生產的進一步發展的階段了。

顯然，先進的社會主義合作經濟不能繼續再依靠手工業式的技術。因此，以水利化、機械化和電氣化爲基本內容的技術革命，是今天農業部門最迫切的、最重要的任務。不僅如此，農業合作化的完成、合作社規模的擴大和經濟基礎的鞏固，以及重工業基地的建立等，已爲農業的技術革命創造了良好的條件，使它成爲完全成熟的問題。

於是，我們黨提出了在兩、三年內基本上完成水利化，四、五年內基本上完成機械化，一、兩年內基本上完成電氣化的目標，並爲了有效地達到這個目標，規定了主要由國家調撥力量，並動員農業社廣泛參加的方針。這樣，除了由國家投資興修大型水利灌漑設備和水力發電站外，各農業社則積極自力興

建中、小型水利灌溉設備和發電站；經濟上有基礎的農業社並購買了拖拉機、載重汽車等現代農業機器。

這種措施体現了列寧關於社會主義建設中充分發揚群衆的創造性和積極性的原則。

在我國的技術革命中，最基本的是水利化。在我國，農業生產中水稻生產佔巨大比重，同時旱災和水災頻繁，因之水利化是提高谷物產量的關鍵。

列寧說："水利灌溉是最需要的，它最能够改造邊疆，復興邊疆，它將埋葬一切舊的東西，而使過渡到社會主義的事業鞏固起來。"（列寧全集俄文版三十二卷二九七頁）列寧的教導完全符合於我國的實際情况。

由於我們黨一貫重視灌溉面積的擴大，水田的灌溉系統已經基本上完成。今天水利化的中心任務，是迅速建立旱田灌溉系統。只有這樣，才能迅速提高目前佔耕地面積三分之二以上的旱田谷物產量，才能全面地發展經濟作物、畜產業、果木業和養蠶業等部門。

黨中央委員會1958年9月全會提出：兩、三年內把灌溉面積從四十多萬町步擴大到一百四十萬町步，除坡度較大的耕地以外全部耕地必須完成水利化。接着，全國各地有效地進行在1960年以前擴大灌溉面積五十萬到六十萬町步的第一階段灌溉工程，結果岐陽（灌溉面積達五萬一千町步）、於進屯（灌溉面積達三萬四千町步）、鴨綠江地區（灌溉面積達九萬五千町步）等大規模的國營灌溉工程等一萬多個灌溉工程已經動工，其中，從去年黨中央九月全會以後到今年春季的六個月期間，已有能灌溉三十七萬七千町步土地的水庫、抽水站及其他一些

灌溉設備開始供水。

在農業的機械化方面也掀起了轉變。

合作化以後，農業生產的多方面的發展、先進的集約農法的廣泛採用、龐大的灌溉工程和農村建設工作的展開、各種運輸量的急速增加等各種情況，招致農村勞力的緊張，以及農業機器和運輸工具的嚴重缺乏。

如不把耕作和運輸等作業實現機械化，就無法保證農業生產的繼續發展和進行龐大的建設工作。

我國可以實現機械化的耕地面積——在坡度不到十二度的耕地中，除濕地和石頭多的地以外，面積約達一百四十萬町步。

這些耕地的基本耕作工作和農村主要運輸工作，為實現機械化，就大約需要三萬——三萬五千台拖拉機和兩萬五千——三萬輛載重汽車。年內將先給農村供應包括面農品在內的五千台拖拉機和兩千五百輛載重汽車，並在四、五年內滿足其全部需要。已經有許多農業社購買了拖拉機和載重汽車，農業機器代耕站網也從五十九所擴大到八十所。直到現在，各農業社都是通過農業機器代耕站來利用現代農業機器，但今後將由各農業社自己具備各種現代農業機器了。現在已有許多農業社派社內的復員軍人和初高中畢業生到國營農場，學習駕駛和修理拖拉機和汽車的技術，並以他們組織機械化作業班，有效地進行整地和運輸等工作。

估計在今後兩、三年內，農村需要的勞動力將增加一倍以上。因此，廣泛實現大機械化和中小機械化，以迅速提高勞動生產率，是十分重要的問題。

在我國農業中，水稻生產佔重要的地位，並且土地起伏不

平，坡地又多，還有套種和移植等傳統的集約農法，同時各地的自然經濟條件也有顯著的差異。因此，迅速發明並創造適合這種具体條件的各種農業機器，特别是各種輕便的中小型農業機器，來供應各農業社，是具有重要意義的工作。

要實現農村的水利化和機械化，首先應實現電氣化，據初步計算，要實現農村的機械化，每年需要動力和照明用的電量達九億兩千萬瓩時，相當於現在的五倍。其中五億八千萬瓩時將由國家的大型發電站供應，其餘的三億四千萬瓩時將由各農業社自辦的發電量平均達二十瓩的八千六百所小型發電站供應。

今天，在我國廣泛地在建設秃魯江、江界、雲峯等大規模的水力發電站，和農村的中小型發電站。

我國有很豐富的水力等電力資源。特别是近年來大力興修的水利工程，對發電創造了更有利的條件。從1958年9月，農村的中小型發電站建設剛開始起到同年12月底爲止，在農村共建設了八百多所中小型發電站。

1959年度人民經濟計劃中規定，年內將供應建設六千個中小型發電站所需要的器材。這樣，農村的電氣化，到1960年爲止將可以基本上完成。

爲了保證各農業合作社有效地完成當前的技術革命的任務，並考慮到各農業合作社的基礎已經鞏固，社員們的生活得到了全面提高等情况，農業合作社標準章程規定公積金的比例將從10——15提高到15——30%，或提高到30%以上。

同時，黨和政府從今年起，大大地降低了稅率，就是把農業實物稅的平均稅率由過去的20.1%降低到8.4%。同時，固定稅率，以保證農業合作社積累的顯著增加。

在積極促進農村的水利化、機械化及電氣化的基礎上，更加廣泛地採用先進的集約農法，以發展穀物生產爲主同時大力發展各種農業生產，這是我黨始終一貫的方針。

爲了使我國農村轉變成爲强大的糧食基地和豐富的原料基地，黨提出了如下的戰鬪性任務。就是，同1958年相比較，在兩、三年內，將穀物生產約提高到兩倍——七百萬噸，棉花提高到四倍——二十萬噸，肉類提高到四點四倍——四十萬噸，蠶繭提高到八倍——六萬至七萬噸，水果提高到兩倍——二十五萬噸以上。

只有這樣迅速而又多方面地發展農業生產，才能最終地消除我國過去農業生產雖然偏重於穀物生產，但仍未能解決糧食問題的落後狀態，和農業各部門的不平衡狀態，才能保證工業和農業的平衡發展，滿足居民各種各樣的需要，同時提高農業合作社本身的利益。

今天，糧食問題已經得到解決，農業的技術改造正在大力展開，這爲農業合作社創造了進一步發展多種經濟的有利條件。

我黨向全体農業合作社提出了如下的目標：最近兩、三年期間，各種農產物的町步產量水稻要達到十——十五噸，玉米要達到四——五噸，小麥要達到三——四噸，棉花要達到三——四噸。在實現這個目標中最重要的是，做好灌溉、深耕、密植、大量施肥、選擇優良種子等工作，以及進一步徹底採用先進的集約農法等。

對於耕地面積有限的我國來說，集約農法是具有决定性意義的。

如果把過去一般耕深十公分的土地耕深到三十公分以上；

兩、三年內把每町步的化學肥料施肥量提高到二百到五百公斤，把農家肥料施肥量提高到十噸到五十噸，並進一步提高各種農作物的栽植密度，那麼就能挖掘更多的增產潛力。

我們要繼續發展對水稻生產帶來巨大技術革新的冷床育苗法。假若每坪插秧三百株，從中取得每株分蘖六個，每穗八十粒，千粒重二十五克的成績，那麼每坪將能生產三點六公斤，每町步將能生產十噸八百公斤。

這樣，僅在五十萬町步的水田中，就能生產五百萬噸以上的水稻，到那時我們就可以完全用大米和白麵供應給居民了。

根據去年在我國農村中所取得的經驗，每町步產量，水稻可以提高到五十五噸，玉米提高到十八噸，小麥提高到四點五噸，棉花提高到六點七噸。但是，這樣也不能算增產的潛力和可能性已經挖盡用竭了。例如，平安南道江南郡斗岩農業合作社，去年在一點五町步試驗田中，每町步平均收了五十五噸水稻。當時深耕僅二十公分，每町步的農家肥料施肥量為七十五噸，每坪栽植密度為一百三十三株。

因此，如果保證深耕三十公分，每町步施農家肥料一百到二百噸以上，每坪密植二百五十株以上，那麼無疑地還可以大大提高單位面積產量。

除了水稻以外，玉米、小麥、棉花等其他農作物，情況也是這樣。

在畜產業部門，我們黨提出了如下的任務：兩、三年內，牛從六十六萬頭增加到一百萬頭，猪從一百四十萬口增加到四百萬口，綿羊和山羊從十五萬隻增加到六十萬至七十萬隻；要生產四十萬噸肉，四十六萬噸牛奶，十五億個以上的鷄蛋。

這樣，每人平均可得肉類四十公斤、牛奶四十六公斤、鷄蛋一百五十個以上。

爲了迅速地發展在農業經濟中最落後的畜產業，我黨十分重視農業合作社的公共畜產業的發展和建立鞏固的飼料基地，大力推廣雙季輪作，準備將在三、四年內把大麥後作玉米等飼料栽培面積擴大到五十萬——六十萬町步。

養蠶、果樹業、養蜂、淡水養魚等部門也都在採取發展生產的劃時代的措施，正在取得新的成就。

我黨一面致力於農業生產，一面積極促進以生產性建設爲主的農村建設。

在四、五年內，在我國農村中，將各種農業生產設備、建築材料生產設備、鐵舖、木材加工場、倉庫、農產品加工設備等生產性建築物，將基本上具備，此外還將建設八十萬棟住宅、擁有兩千八百多個教室的學校以及幼兒園、托兒所、俱樂部、醫院、食堂、商店、澡塘等文化衛生設備。

到1963年，全國農業合作社的公積金將達四十四億圓，其中16%（七億圓）用于住宅和學校等文化設備的建設方面。這說明，我國農業合作社可以採取生產方面的建設和文化方面的建設並擧的辦法，來廣泛地進行建設。

在分配方面，從1961年起，在全國範圍內，每戶平均分得的糧食將達兩噸以上，現款將達一千圓以上。

這樣一來，社員們都可以用分期付款的辦法購買價值六百到七百圓的文化住宅。

以提高全体農民的知識水平和技術水平爲基本任務的農村文化革命，也正在有效地執行。我國從1958年11月開始，已普遍

實行了中等義務教育制，最近期間內，將普遍實行技術義務教育制（以初中畢業生為對象的二年制技術義務教育制）。

今天，在各地農村中，為了提前實行技術義務教育制，正在大力進行校舍建築等準備工作。此外，在各大學和高等專科學校附設班里，正在大力培養技術學校的教員。

今天各地農村還廣泛舉辦勞動者學校和勞動者中學，努力把全体農民的知識水平提高到人民學校和初中畢業程度以上。

這一切事實說明，我國農村的文化革命任務正在有效地執行。

× ×

今天，我國全体農民一致動員起來，積極執行着金日成同志在全國農業合作社大會上所提出的綱領性任務，以工人為首的全体勞動人民正在大力支援農民。

在討論去年九月黨中央委員會給全体黨員的信和貫徹執行全國農業合作社大會決議的過程中，農民群眾的革命干勁和創造性熱情更為高昂。他們在各個部門中，提出大大地超過今年度國家指標的增產目標，目前正在努力促其實現。

毫無疑問，我國農業合作社在朝鮮勞動黨的正確的領導和工人階級強有力的支援下，繼續進行頑強的鬪爭，必將光輝地完成以金日成同志為首的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制訂的建設社會主義農村的宏偉計劃。

今天，我國農民堅信，他們更積極地勞動和奮鬪，更快地提高生產和發展生產力，就能更快地攀登上那可以瞭望到在地平線上的各盡所能按需分配的共產主義社會的社會主義高峰。他們正在沿着社會主義道路、朝着共產主義奮勇前進。

Document generated by Anna’s Archive around 2023-2024 as part of the DuXiu collection (https://annas-blog.org/duxiu-exclusive.html).

Images have been losslessly embed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iginal file can be found in PDF attachments. Some stats (more in the PDF attachments):
{
  "before_pdg2pic_conversion": {
    "filename": "MTE3ODc4Mzcuemlw",
    "filename_decoded": "11787837.zip",
    "filesize": 947055,
    "md5": "604f4493cf780e783cbcb7a64902614f",
    "header_md5": "5479f4661c70c70b257a3768b2ee0153",
    "sha1": "5bad765cbf8f146a319e4a6fad0901e0dd2ef38f",
    "sha256": "6bd0ef1b61bb1dccee07e2c05ea7256854c3e85a963376d89b7d81702bab56e4",
    "crc32": 3565623207,
    "zip_password": "",
    "uncompressed_size": 924044,
    "pdg_dir_name": "\u2502\u00bb\u2567\u2569\u251c\u00b1\u2553\u2248\u2553\u2248\u2565\u03c3\u255a\u2566\u251c\u00b1\u2563\u2593\u2551\u2550\u2563\u00b7\u253c\u2310\u2565\u2561\u2551\u2567\u256b\u2248\u2554\u03c4\u2558\u2566\u2562\u00bb\u2561\u2500\u2569\u00f1\u2514\u221a_11787837",
    "pdg_main_pages_found": 56,
    "pdg_main_pages_max": 56,
    "total_pages": 60,
    "total_pixels": 0
  },
  "after_pdg2pic_conversion": {
    "filename": "MTE3ODc4Mzcuemlw",
    "filename_decoded": "11787837.zip",
    "filesize": 2111741,
    "md5": "5c311278362a748b10cb082869330257",
    "header_md5": "91e0ef2e6a1e4ee0fded7b2e14455149",
    "sha1": "692a19bd39cc6f8d16a407aefb51917a0b9bec66",
    "sha256": "8d5396286bd3b1affdd4f0fbf9c13254658840d50aaea83fbe699e23980e19ed",
    "crc32": 1843869401,
    "zip_password": "",
    "uncompressed_size": 2108747,
    "pdg_dir_name": "",
    "pdg_main_pages_found": 56,
    "pdg_main_pages_max": 56,
    "total_pages": 60,
    "total_pixels": 51578880
  },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